

智慧如海



大般若波羅蜜多經

第三十二品 讚般若品
(卷 172~181)



〔釋迦牟尼佛莊嚴法相〕

第 177 講
2018年1月17日
(郭韻玲 老師 講解於1997年4月10日)

世尊佛相繪製／蔡承訓 敬繪



講 經／釋迦牟尼佛

譯 經／玄奘法師

解 讀／郭韻玲

總 序

世尊把般若門的心法及實修法門，全部在大般若經中宣說無遺，例如般若正念的真實境界，以及各種修行般若的實證方法，都鉅細靡遺的於經中宣說，是想深入經藏的佛子，相當需要研讀的經典。

因為，「大悲為上首，方便為究竟」，如果沒有智慧，是不可能究竟度眾的，於此虛幻的世間，人們早已習於以假為真的顛倒世界，如果要說明完全背道而馳的真實法界，確實是十分困難的一件事，而說明，更是需要有真實的證量，作為辯才無礙的度眾基石。大般若經，正是一個有志以大智慧及辯才度眾的菩薩道行者，於難行難忍的菩薩道上，不論自度或度人，都是一部不可或缺的寶典。

而由於大般若經以現代的人眼光來看，實在太長——總共600卷，每天讀通1卷，也要花上二年的歲月。所以在講解此經時，更要有長期奮鬥的勇氣與毅力，其實，不論講者或聽者，皆需具備這樣不畏路遙的磅礴氣勢，方能克竟全功。

不過，我們實在應該想回來，如果能有幸講完或聽完這樣智慧如海的經典，實在是過去生功德福報的累積啊！

願釋迦牟尼佛賜予我們智慧的開展！

願十方三世諸佛菩薩賜予加持！

～郭韻玲

第三十二品 讚般若品

何以故。世尊。若菩薩摩訶薩起如是想。如是般若波羅蜜多。於色。若作大小不作大小。於受想行識。若作大小不作大小。於色。若作集散不作集散。於受想行識。若作集散不作集散。於色。若作有量無量不作有量無量。於受想行識。若作有量無量不作有量無量。於色。若作廣狹不作廣狹。於受想行識。若作廣狹不作廣狹。於色。若作有力無力不作有力無力。於受想行識。若作有力無力不作有力無力。世尊。如是一切皆非般若波羅蜜多等流果故。……

復次世尊。若菩薩摩訶薩起如是想。如是般若波羅蜜多。於一切法。若作大小不作大小。於一切法。若作集散不作集散。於一切法。若作有量無量不作有量無量。於一切法。若作廣狹不作廣狹。於一切法。若作有力無力不作有力無力。世尊。如是一切皆非般若波羅蜜多等流果故。

世尊。若菩薩摩訶薩起如是想。如是般若波羅蜜多。於色。若作大小不作大小。於受想行識。若作大小不作大小。於色。若作集散不作集散。於受想行識。若作集散不作集散。於色。若作有量無量不作

有量無量。於受想行識。若作有量無量不作有量無量。於色。若作廣狹不作廣狹。於受想行識。若作廣狹不作廣狹。於色。若作有力無力不作有力無力。於受想行識。若作有力無力不作有力無力。世尊。是菩薩摩訶薩名大有所得。非行般若波羅蜜多。何以故。非有所得想能證無上正等菩提故。……

復次世尊。若菩薩摩訶薩。起如是想。如是般若波羅蜜多。於一切法。若作大小不作大小。於一切法。若作集散不作集散。於一切法。若作有量無量不作有量無量。於一切法。若作廣狹不作廣狹。於一切法。若作有力無力不作有力無力。世尊。是菩薩摩訶薩。名大有所得。非行般若波羅蜜多。何以故。非有所得想能證無上正等菩提故。

P954 I 欄倒數6行~P963 I 欄倒數2行

善現菩薩接著說明，如果菩薩起如是想：般若於五蘊乃至一切法，若作與不作大小、集散、有量無量、廣狹、有力無力，如是一切都不是般若等流果。

善現菩薩接著又說，如果菩薩起如是想：般若於五蘊乃至一切法，若作與不作大小、集散、有量無量、廣狹、有力無力，這樣的菩薩名為大有所得，非行般若；為什麼呢？因為如果是有所得想的話，是不可能證得無上菩提。

此段經文主要是說明五蘊乃至一切法，只要落入作與不作的兩邊，就不是般若等流果；就是大有所得，不是行般若，不可能證得無上菩提。

如同經文所說：「若菩薩摩訶薩起如是想，如是般若波羅蜜多，於一切法若作大小、不作大小，於一切法若作集散、不作集散，於一切法若作有量無量、不作有量無量，於一切法若作廣狹、不作廣狹，於一切法若作有力無力、不作有力無力。世尊！如是一切皆非般若波羅蜜多等流果故。」什麼是般若等流果呢？首先我們要來明白什麼是等流果，簡單的說明就是同樣的因得到同樣的果；例如種下布施的因，他日必會獲得被布施的果，此果即為等流果。

當明白了等流果，就會明白什麼是般若等流果了。可以說就是由般若之因得到的般若之果。般若之因就是完全符合佛法的大智慧，狹義說來是空慧之因，廣義說來一切善法之因皆為般若之因；故種下般若因，必得般若果，由此更可知“因果一如”的甚深道理。

所以，因與果是同一件事，一個有智慧的人，在因地就已經看到了果地；例如一個無所執著的人，他就會得到無所執著的果；而無所執著就是般若，如果我們面對一切都不忘記般若，那麼我們就是一個幸福的人；怎麼說呢？其實人生的一切狀況都沒有好與壞，外在的因素並不能真正決定我們幸福與否；例如很窮的人，也可以因為內心充滿對別人的愛心而過得

很幸福；很富有的人，也可以因為內在沒有愛而過得不幸福。

故幸福與否取決於內心，而完整的幸福就來自於完全沒有執著的愛，沒有執著就是智，愛就是悲。故佛法最偉大的教導就是：悲智雙運。

只要能夠時時刻刻遵守悲智雙運法則的人，是永遠都幸福的人；所以般若之因，就是幸福之果。有了般若，當下幸福，未來幸福；所以般若是永恆之樂，是解脫之因，亦是解脫之果。

因此經文接著說：「若菩薩摩訶薩，起如是想，如是般若波羅蜜多，於一切法若作大小、不作大小，於一切法若作集散、不作集散，於一切法若作有量無量、不作有量無量，於一切法若作廣狹、不作廣狹，於一切法若作有力無力、不作有力無力。世尊！是菩薩摩訶薩，名大有所得，非行般若波羅蜜多。何以故？非有所得想能證無上正等菩提故。」意思就是說，如果落入作與不作的兩邊，就遠離了中道的智慧，也就是經文所說的“大有所得”。有所得就已經很糟糕了，大有所得當然更糟糕；有所得到底有什麼不好呢？可以說本來可以得大利益，卻因為有所得而失去了大利益。

最起碼也會損失利益，故佛法的大智慧從來不是要我們失去，而是要我們得，而且是大得。

佛菩薩的相好莊嚴，不是大得是什麼呢？佛菩薩的自在法喜，不是大得是什麼呢？佛菩薩的永斷生死輪迴，不是大得是什麼呢？所以我們一定要深深明白，佛法非但不是要我們失，而是要我們真正完全獲得生命的大得與大智慧。

因此，我們要遠離大有所得，因為這會妨礙我們的得，而且是嚴重的妨礙。因為有所得已經是妨礙，而有所得的越大，妨礙就越大、越嚴重；因此，聰慧的我們，當然要有智慧的抉擇——無所得。

故如同經文所說：「大有所得，非行般若波羅蜜多。」以有所得去為一切法，就算是善法，得到的果報也是有限的，甚至還要造業，故當然不是行般若；因此由有所得之因，必得非般若之果，這也是因果相連的。故也可以說，一切都是因果，因果甚深甚深。

所以，以因果的眼光來看，當然會得到這樣的果：「非有所得想能證無上正等菩提。」我們生存的品質決定於我們的“想”，也就是心念，一個心念善的人，必得善報；相反的，心念惡的人，必得惡報。如果是般若之因，當然必得無上正等菩提之果；雖然這條路非常的遙遠，可以說由般若之因到成就無上菩提

之果，需要無比的耐心與毅力；但事實上，也無庸擔心，亦無庸害怕，因為當我們只集中心力把般若之因照顧好時，其實果是必然的，無需任何擔憂與牽掛的，必然成就無上正等菩提，只是時間早晚而已。

因此，除非我們不想成就，如果我們真的想成就的話，唯一的一條路就是——般若。而且不斷的種般若之因，那麼，只要不斷的努力，般若之果——無上正等菩提，必定現前。

其實，我們是何等幸福之人啊！因為我們已經確確實實找到了解脫的方法——般若，我們唯一剩下要作的，也不過就是與之相應，不斷的與之相應而已。

所以，只要找對了方法，找對了方向，成就未必如此困難；當然相反的，如果到現在還不能明白般若就是解脫，那麼，努力的路還很漫長。

修行是要大精進，但絕非沒有頭腦的拼命；而是要非常冰雪聰明的善用一切，未必是大汗淋漓的修就是最用功的修行；只要擁有了般若，好整以暇的生命風格就可以輕鬆的達成。

般若甚深？般若甚易？難易只在一念間；遑論難與易，只要明白，般若是出三界必經之路；那麼不論難易，都得行走，不是嗎？故紮紮實實的認清此點，不再猶豫，不再懷疑，清淨、快樂、努力的向前行；那麼，總有美夢成真的一天——證得無上正等菩提！願眾生早日證得般若！！願眾生早日成就！！

註釋之部

【果】

梵語 phala 之意譯。音譯頗羅。原指草木之果實；轉指由「因」所生出之結果。蓋一切有為法，乃前後相續，故相對於前因，則後生之法，稱為果。又「擇滅」雖係無為法，然以由道力所證得之故，亦稱為果。虛空與非擇滅二者，皆無相對之前因，亦無所謂後生之法，故皆屬於非果法。

有關果之種類，有五果、九果等異說。小乘有部與大乘唯識宗分為五果：(一)等流果，一切由善因所生之善果，或從惡因所生之惡果，均與因同一性質，稱為等流果。又作習果、習氣果。(二)異熟果，由善、不善之業因，即由異熟因所生之無記（非善，亦非不善）果，稱為異熟果。係與因之性質不同而生之果報，故又稱為報果。於天台宗，將上記之習果與報果合稱為二果。(三)士用果，指俱有因、相應因所生之果，即由因之力用所成之果，如同由士夫（男子）之力用，而成就之種種事業；亦即由士夫所作之因而生之果，乃同時之因果。(四)增上果，即無有障礙，而又加與助力所生之果；亦即除本身外，其他一切有為法均稱為能作因，能作因之果即為增上果。「能作」係指能夠給予力量而使果發生。以上四果係屬有為法之範圍，故稱為有為果。對此，(五)離繫果，則稱無為果。離繫，即指離開煩惱之束縛。離繫果，係指擇滅及涅槃而言。如上記所說，擇滅雖係無為法，本是不生不滅，且離繫果雖亦非由修道之因而生，然

道力乃證得擇滅之因（稱為離繫得），如是，擇滅即是由道力而證得者，故擇滅稱為離繫果。或亦指果果；所謂果果，係指從修行之果（菩提）所證之涅槃而言。

上記五果之說詳載於大毘婆沙論卷一二一、俱舍論卷六、成唯識論卷八等。又據大毘婆沙論卷一二一載，健馱邏國諸論師立有九果之說，即上記之五果，加上下列四果：(一)安立果，指依住於他法而安立之果，如依住於風輪而有水輪，依住於水輪而有金輪，依住於金輪而有大地，依住於大地而有有情、非情等。(二)加行果，指由修行所得之果，如依不淨觀等加行之力，遂生無漏智。(三)和合果，指由諸因和合而生之果，如眼根與色和合而生眼識，意與法和合而生意識。(四)修習果，指由修習聖道所生之果；又佛陀之十力、四無所畏、十八不共法、自在神力等佛力皆係修行而得之結果，故又稱果力。

此外，於佛教因果論中，迦濕彌羅國之諸論師立有五因五果之說，其所謂之五果，即是將上記安立果以下之四果攝入於五果中之士用果或增上果，此乃排斥健馱邏諸論師所立之九果說。

於佛典中，果有各種含義與用例。例如就相應相報之義而言，由善因可產生善果，由惡因則產生惡果；苦之果報稱為苦果，樂之果報稱為樂果。就現在、未來之相對性關係而言，識、名色、六入、觸、受等，屬於現在之五果；與之相對者，生、老死則為未來之二果。另外，須陀洹、斯陀含、阿那含、阿羅漢

等，稱為四沙門果；獨覺之果，稱為獨覺果；佛之果，稱為佛果、妙果、無上果。佛之果德圓滿無缺，稱為果滿、果極；佛所證得之智慧，稱為果智；佛果所具之功德，稱為果德；若以海比喻果德之深廣，稱為果海；大乘佛教之佛果與小乘佛教之阿羅漢果均為至高無上之果，稱為極果。又果之體性，稱為果體；果之相狀，稱為果相；果之力用，稱為果用。此外，佛教教義又常就果與因之相對意義，以相對於因分者，有果分之稱；相對於因地者，有果地之稱等。

【等流果】

又作依果、習果。為五果之一。即從等同之因所流出之果。從善因生善果，從惡因生惡果，從無記因生無記果；例如從前念之不善心生後念之不善心或不善業。蓋等流一詞，即指等同流類之意；以因與果之性質同類，故稱等流。據俱舍論卷六載，等流果係自「六因」中之同類因、遍行因而來。

【九識義】

乃將識分作九種之義。〈一〉即眼、耳、鼻、舌、身、意等六識，再加末那識（即第七識）、阿梨耶識（即阿賴耶識）（以上為八識）、阿摩羅識等，合為九識。小乘佛教立六識，大乘佛教地論宗、唯識宗立八識。真諦系之攝論宗復舉第九阿摩羅識（無垢識、真如識），成立九識義。據宗鏡錄卷四所釋，九識即：（一）眼識，眼與色為緣而

生眼識，為能見者。（二）耳識，耳與聲為緣而生耳識，為能聽者。（三）鼻識，鼻與香為緣而生鼻識，為能嗅者。（四）舌識，舌與味為緣而生舌識，為能嘗者。（五）身識，身與觸為緣而生身識，為能覺者。（六）意識，意法為緣而生意識，能分別前五根所緣色等五塵境界。（七）末那識，又稱分別識。此識本無定體，即第八識之染分，依第八識自證分而生，緣第八識見分而執為我，為第六識之主，執轉第六識所緣善惡之境而成染淨者皆由此識。（八）阿賴耶識，意譯作藏識。此識染淨同源，生滅和合，具有相分、見分、自證分、證自證分等四分。（九）阿摩羅識，意譯作清淨識、白淨無垢識。此識乃一切眾生清淨本源心地，諸佛如來所證法身果德，在聖不增，在凡不減，非生死之能羈，非涅槃之能寂，染淨俱泯，湛若太虛。

〈二〉顯識論特立九識之說。謂三界有二種識，一為顯識，一為分別識。顯識為本識，依其轉作五塵四大等之作用分為九種，即：（一）身識，轉作眼等五根相似之身之識。（二）塵識，轉作色等六塵之識。（三）用識，轉作眼識等六識之識。（四）世識，轉作三世之識，又生死相續不斷謂之世。（五）器識，轉作器世間及十方三世之識，又作處識。（六）數識，能算計量度之識。（七）四種言說識，能見聞覺知之識。（八）自他異識，轉作六趣身自他各異之識。（九）善惡生死識，一切生死不離人天四趣善惡之意，能轉作此等事之識。

【以上註釋之部名相出自佛光大辭典】

大般若經各品綱要

第一品 緣起品(卷1~2)

主要就是說明整個法界如何欣喜的迎接這個宇宙大事——釋迦牟尼佛要宣講大般若波羅蜜多。

第二品 學觀品(卷3~4)

充份說明一個大乘菩薩道行者該如何修行大般若波羅蜜多。

第三品 相應品(卷4~7)

主要是說明與般若波羅蜜多相應的種種現象以及成就。

第四品 轉生品(卷7~9)

主要是說明各種修行因緣以及感召的轉生處所果報的差別。

第五品 讚勝德品(卷10)

主要是說明參加法會者對於般若波羅蜜多的讚頌。

第六品 現舌相品(卷10)

主要是說明世尊現廣長舌相，以及十方佛土睹此瑞相而紛紛前來聽經的盛況。

第七品 教誡教授品(卷11~36)

主要是佛陀藉著要善現大菩薩為諸菩薩摩訶薩講授般若波羅蜜多，宣講名相不可得的般若波羅蜜多真實義。

第八品 勸學品(卷36)

是敘述善現菩薩與舍利子藉由巧妙的一問一答，凸顯學習般若波羅蜜多的利益及重要。

第九品 無住品(卷36~37)

主要是說明般若波羅蜜多的主旨“無住”，即對一切都不執著之意。

第十品 般若行相品(卷38~41)

主要是說明般若波羅蜜多方便善巧的重要性，是修行般若不可或缺的部份。

第十一品 譬喻品(卷42~45)

主要是說明有方便善巧及善友所攝，聞般若波羅蜜多，不會驚、恐、怖，反之則會。

第十二品 菩薩品(卷45~46)

主要是說明菩薩句義就是沒有句義，因為一切句義皆空無所得。無所得故，句義亦無所得，故無句義可言。

第十三品 摩訶薩品(卷47~49)

主要是說明摩訶薩的定義以及菩薩摩訶薩的種種檢定方法。

第十四品 大乘鎧品(卷49~51)

主要是說明六度波羅蜜如六輛大車，能載修行者到達菩提大道。

第十五品 辯大乘品(卷51~56)

主要是說明什麼是大乘相以及發趣大乘的種種。

第十六品 讚大乘品(卷56~61)

主要是說明大乘的功德無量無邊。

第十七品 隨順品(卷61)

主要是說明大乘與般若，悉皆隨順，無所違越。

第十八品 無所得品(卷61~70)

主要是說明一切法無所得。

第十九品 觀行品(卷70~74)

主要是說明菩薩修行般若觀諸法時，於一切皆不受、不執、不著。

第二十品 無生品(卷74~75)

主要是說明菩薩修行般若觀諸法時，見一切無生，因為畢竟淨的緣故。

第二十一品 淨道品(卷75~76)

主要是說明當菩薩明白般若時，必安住於常不捨離一切有情大悲作意。

第二十二品 天帝品(卷77~81)

主要是說明什麼是菩薩般若以及為什麼菩薩應住、應學般若。

第二十三品 諸天子品(卷81~82)

主要是說明諸天子聽不懂般若，善現菩薩再為之深入宣說的經過。

第二十四品 受教品(卷82~84)

主要是說明有那些人能夠信受甚深、難見、難覺的般若，包括了住不退轉地的菩薩，已見聖諦及漏盡的阿羅漢以及種過深厚善根的善男子、善女人。

第二十五品 散花品(卷84)

主要是說明諸天人散花供養釋迦牟尼佛、善現菩薩及諸菩薩、僧眾等的莊嚴殊妙，以此緣起探討花不生及一切法不生的般若智慧。

第二十六品 學般若品(卷85~89)

說明善現菩薩智慧甚深，不壞假名，而說法性。

第二十七品 求般若品(卷89~98)

說明修行般若當於大菩薩的開示中求，並以佛陀為依歸。

第二十八品 歎眾德品(卷98)

說明菩薩所行般若是大、無量、無邊波羅蜜多，能夠證得無上正等菩提。

第二十九品 攝受品(卷98~103)

說明菩薩應於般若如說而行且不遠離。

第三十品 校量功德品(卷103~168)

說明般若的功德無量無邊，甚至供養般若經典的功德，比供養佛陀舍利還要殊勝廣大。

第三十一品 隨喜回向品(卷168~172)

說明一個菩薩應如何以無所得為方便，善巧修好隨喜回向法門。

第三十二品 讚般若品(卷172~181)

廣為讚歎般若是一切世出世間成就的根源，菩薩應以般若為導的修習六度萬行。

第三十三品 謗般若品(卷181)

說明毀謗及不敬般若的惡業果報，以及為何會謗般若的原因。

第三十四品 難信解品(卷182~284)

說明甚深般若難信難解的原因，以及正確與清淨的信解與相應之道。

第三十五品 讚清淨品(卷285~287)

說明什麼是畢竟清淨的意義，以及一切法清淨的真正涵義。

.....



清心小語

唯有好的弟子
會遇見好的老師

慧觀練習——

心念止息

全身放鬆
心念止息
在這樣的狀態下
沒有任何的干擾
沒有任何的負擔
一切的念頭
都停止了
一切的分別
都停止了

觀空練習——

直接觀空

《知見》
所謂的觀空，就是觀想空性，也就是以己心直接悟入本體，證入一切萬事萬物萬象背後的本質，這是成就的必經之路，亦是成就證果的唯一抉擇。

《實修》
直接觀空

《說明》
什麼也不想
只是看著
這樣的狀態
不是全部都沒有

觀空
直接觀察空
觀察空到底是什麼樣的狀態

用直覺
不要用任何的思考
只是用直覺
去觀察
一個妄念止息的狀態

然後
盡量保持在這樣的狀態
愈久愈好

